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庭律

電話：3322101#7586

電子信箱：100441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復興區三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幼字第11300353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3003533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113學年度園長遴選簡章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人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3年4月12日府教特字第113006481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申請資訊簡述如下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113年5月9日(星期四)10時至16時止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親自或委託他人(持委託書)至該府教育處特前科現場報名(恕不受理通訊報名)。

(三)相關遴選訊息請參閱旨揭簡章。

三、遴選相關訊息或其他補充事項，公告於下列網站：(一)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(<http://www.hckd.hc.edu.tw/>)。(二)新竹市學前教育網(<https://kids.hc.edu.tw/>)。(三)新竹市教育網(<http://www.hc.edu.tw/>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



副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電子公文  
2024/04/19  
10:10:21  
交換



裝

訂

線

